

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 EPOXY BASE INVESTMENT HOLDING LTD. 持有公司股份 253,702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7.74%，本次解除质押 16,500,000 股后，累计剩余质押公司股份 0 股。
- 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控股股东 EPOXY BASE INVESTMENT HOLDING LTD. 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、聚丰投资有限公司、CRESCENT UNION LIMITED 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99,485,10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5.56%；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后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 0 股。

近日，公司接到控股股东 EPOXY BASE INVESTMENT HOLDING LTD. 通知，EPOXY BASE INVESTMENT HOLDING LTD. 将其质押的 16,500,000 股公司股份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EPOXY BASE INVESTMENT HOLDING LTD.
本次解质股份	16,500,000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6.50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1.80%

解质时间	2021年6月21日
持股数量	253,702,000
持股比例	27.74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	0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0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0

本次解质股份不用于后续质押。

特此公告。

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6月23日